**福清市殡葬服务收费项目及标准**

| 类别 | 序号 | 收费项目 | | 收费标准 | | 备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基本服务收费 | 1 | 遗体火化费(含装骨灰费用) | 平板炉 | 520元/具(13岁以上) | |  |
| 310元/具(骸骨及13岁以下) | |
| 拣灰炉 | 1320元/具 | | 丧属自愿选择。 |
| 2 | 遗体接运费(中型车、含抬尸、消毒) | | 550-700元/趟 | | 1.玉屏、音西、龙江、龙山550元/趟；宏路、石竹、阳下、上迳、龙田、海口、东阁农场600元/趟；渔溪、镜洋、南岭、城头、港头、江镜江镜农场、650元/趟；沙埔、高山、三山、江阴、新厝、东张、一都、东瀚700元/趟（使用小型车相应下调100元/趟）  2.目前殡仪馆暂无礼宾车。若届时殡仪馆有礼宾车，礼宾车按已批的对应车型定价标准收费。 |
| 3 | 骨灰暂时寄存费 | | 15元/月 | | 骨灰寄存时间1年以内（含）。一年不超过160元；占用2格的25元/月，一年不超过260元；不足一个月的按一个月计。 |
| 4 | 遗体存放费 | | 130元/天 | |  |
| 延伸服务收费 | 5 | 遗体寄存费(冷藏超过72小时) | | 150元/天 | | 根据福清市政府会议纪要，公安部门刑事案件所辖遗体存放超过一个月的减半收取。 |
| 6 | 吊唁设施及设备租赁费 | 吊唁  告别厅 | 大厅 | 500元/场 | 1.面积大于400平方米（含）。  2.每场2小时(遗体送到吊唁厅开始计时)；每超过1小时加收200元，不足1小时以1小时计。  3.仅举行简单告别仪式（1小时以内）的按200元/场收取。  4.配套设施：照明、音响、风扇、LED显示屏、围棺瞻仰台、花圈等。  5.一天24小时最高收费1000元/场。连续使用原则上不超过3天。 |
| 中厅 | 300元/场 | 1.面积200平方米（含）-400平方米。  2.每场2小时(遗体送到吊唁厅开始计时)；每超过1小时加收150元，不足1小时以1小时计。  3.仅举行简单告别仪式（1小时以内）的按150元/场收取。  4.配套设施：照明、音响、风扇、LED显示屏、围棺瞻仰台、花圈等。  5.一天24小时最高收费600元/场。连续使用原则上不超过3天。 |
| 小厅 | 150元/场 | 1.面积小于200平方米。  2.每场2小时(遗体送到吊唁厅开始计时)；每超过1小时加收80元，不足1小时以1小时计。  3.仅举行简单告别仪式（1小时以内）的按100元/场收取。  4.配套设施：照明、音响、风扇、LED显示屏、围棺瞻仰台、花圈等。  5.一天24小时最高收费300元/场。连续使用原则上不超过3天。 |
| 守灵厅 | 大厅 | 330元/天 | 1.建筑面积50平米（含）以上。  2.配套设施：分别设有休息区域、灵堂区域。休息区配有洗漱台、沙发、茶几、空调等；灵堂区配有桌椅、LED电子显示屏、供桌台等。  3.遗体送到守灵厅开始计时，不足12小时按半天收费。 |
| 小厅 | 220元/天 | 1.建筑面积50平米（含）以下。  2.配套设施：LED电子显示屏、空调、桌椅、供桌台等。  3.遗体送到守灵厅开始计时，不足12小时按半天收费。 |